

深圳市福田区企业服务中心

区企服中心关于区八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 20240219 号“关于将部分重点写字楼 打造成专业楼宇的建议”的主办情况

尊敬的苏锐钊、黄远兵、傅春平、纪玲、李惠鸿、赵盟、于波海、王晶、向志刚委员：

感谢您提出“关于将部分重点写字楼打造成专业楼宇”的建议。我中心作为主办单位，根据工作职责对提案中提出的建议作出以下回复：

一是打造专业楼宇，出台相关惠企政策。福田区出台《福田区楼宇经济和产业空间资源协同管理办法》，在“第三章 社会产业空间协同管理”里专门介绍了专业楼宇需满足的条件，以及可享受的支持。专业楼宇的牵头部门需拟定专业楼宇建设工作方案，提出运营管理方式、租金标准、入驻条件、考核机制、支持标准等。专业楼宇的运营机构和入驻企业符合条件和相关标准的可获得支持，吸引集聚相关产业企业入驻。批量推出十大服务业专业楼宇，将结合产业发展导向、部门工作计划，打造更多专业楼宇。

二是消化重点商务楼宇存量空间。福田区积极与重点商务楼宇运营方进行对接，联动开展宣传推介、产业招商、企业服务等

工作，已打造及正打造的专业空间（楼宇）48处。区住建局正打造物业联盟，激励、促进产业空间去化工作。区企服中心向招商牵头部门积极推荐新建成商务楼宇以及文博大厦、英龙大厦等楼宇，协助对接招商项目，加快促进相关产业空间去化。

三是鼓励写字楼重新规划办公场所设置，打造更高效、灵活、敏捷、智慧的办公空间。福田区在专业楼宇打造过程中，要求提供会议室、会客室、培训教室等公共空间建筑面积不低于1000m²，并在《福田区楼宇经济和产业空间资源协同管理办法》第三章中明确了商业办公楼宇支持相关条款：“楼宇环境提升支持。鼓励辖区低效、老旧商务楼宇进行更新改造，经事前备案和事后审计，根据年度预算安排，依条件给予适当支持。”

福田区企业服务中心

2024年6月4日